

#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收购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文山电力

股票代码：600995

收购人：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拓东路73号

邮政编码：650011

法定代表人：陈允鹏

签署日期：2015年7月

## 收购人声明

一、本次收购人为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

二、收购人本次增持的文山电力股份系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获得。本次增持前，收购人持有文山电力股份比例为29.57%，本次增持比例为0.43%，增持后持股比例为30%。本次增持前后，收购人均为文山电力控股股东。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编制并披露本收购报告书。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收购人在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收购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文山电力拥有权益。

四、收购人本次收购文山电力股份已获得收购人董事会的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收购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五、本次收购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收购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机构或个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 目录

第一节 收购人介绍 .....	5
第二节 收购决定及收购目的.....	10
第三节 收购方式 .....	12
第四节 资金来源 .....	13
第五节 后续计划 .....	14
第六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15
第七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17
第八节 前 6 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18
第九节 收购人的财务资料.....	19
第十节 其他重大事项.....	25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	26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准则 16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 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
本报告书	指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云南电网、收购人	指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文山电力、上市公司	指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收购	指	云南电网自2015年7月9日至2015年7月13日期间，增持文山电力2,034,800股股票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律师、法律顾问	指	上海柏年律师事务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 第一节 收购人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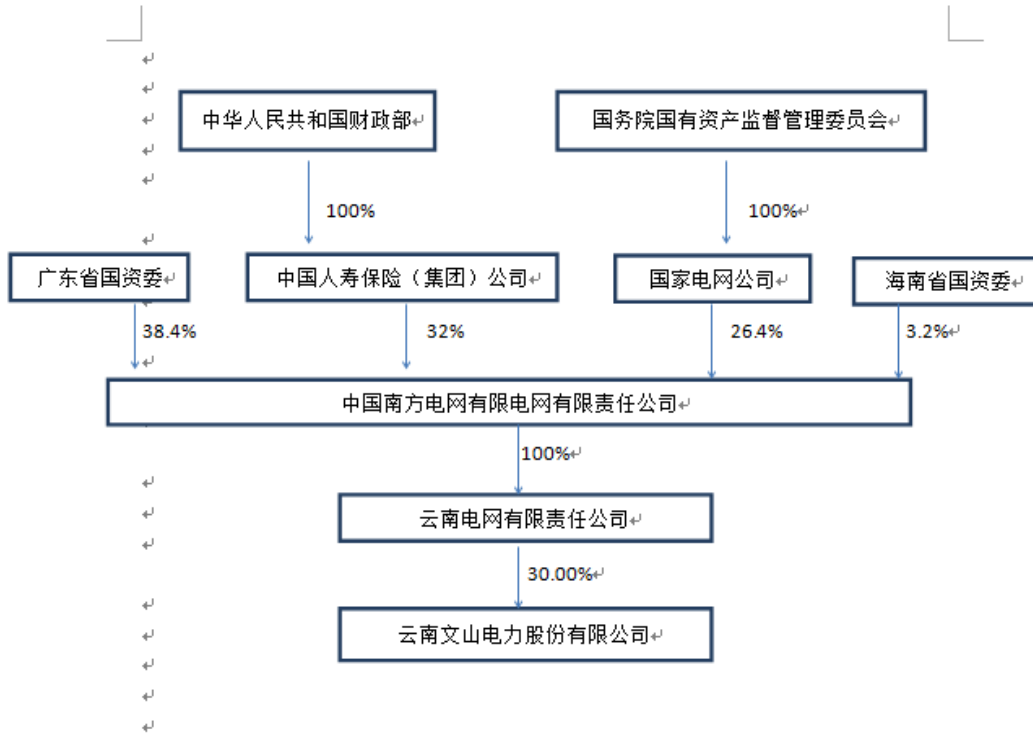
### 一、本次收购的收购人为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其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允鹏
注册资本	530,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30,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拓东路 73 号
主要办公地点	云南省昆明市拓东路 73 号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营业执照注册号	530000000000269
税务登记证号码	云 国 税 字 530103713405825 、 云 地 税 字 530111713405825
成立时间	1991 年 1 月 26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股东情况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拓东路 73 号
联系电话	0871-63012208
邮政编码	650011
经营范围	电力生产，电力供应，电网经营，趸售区域：云南省全省行政区域。直供区域：云南电网公司现有电网在省内对用户直供形成的经营区域。出口：本企业自产的电力、机电产品。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电力工程，电力通信工程，设计，建筑，安装，监理，承包，发包，技术咨询服务，电力设备，电力通信器材，电力线路器材，制造、加工、销售。饭店宾馆，餐饮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其他商品批发、零售、服务（专营项目凭许可证经营），承包境外电力行业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作；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电力新技术产品开发，生产、销售；新能源开发，信息技术、信息系统的开发、转让、培训，企业管理咨询、培训（以上涉及专项管理凭许可证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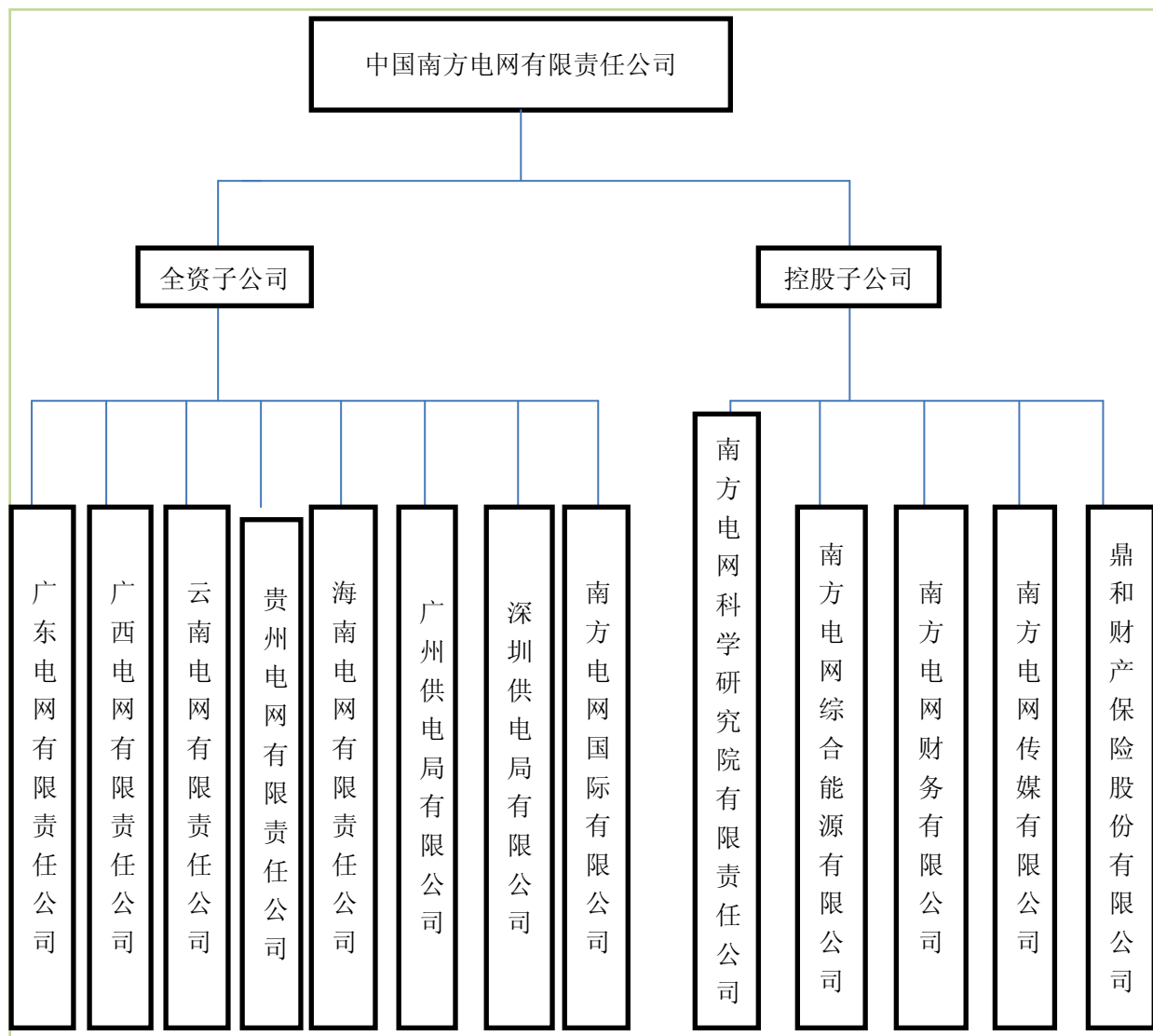
### 二、云南电网公司股权结构及控股的企业情况

(一) 云南电网公司的股权结构

云南电网公司为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 实际控制人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主要下属企业情况如下：



根据国务院《电力体制改革方案》，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 29 日正式挂牌成立并开始运作。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属中央管理，由国务院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在国家计划中实行单列，财务关系在财政部单列。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供电区域为广东、广西、云南、贵州和海南，负责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南方区域电网，经营相关的输配电业务，参与投资、建设和经营相关的跨区域输变电和联网工程；从事电力购销业务，负责电力交易与调度；从事国内外投融资业务；自主开展外贸流通经营、国际合作、对外工程承包和对外劳务合作等业务。

### 三、云南电网公司的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状况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电力生产、电力供应及电网经营等业务。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最近三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0,077,633.09	9,683,361.35	8,743,963.76
负债总额	7,583,309.84	7,404,473.54	6,908,631.29
所有者权益	2,494,323.26	2,278,887.82	2,035,332.47
资产负债率	75.25%	76.47%	77.24%
项目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营业收入	7,359,122.74	6,915,637.67	5,986,782.96
主营业务收入	7,325,306.20	6,876,217.67	5,945,861.51
净利润	68,411.45	97,450.74	105,116.96
净资产收益率（注）	2.87%	4.53%	5.55%

注：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含少数股东损益）/平均净资产（含少数股东损益）\*100%

#### 四、云南电网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姓名	职务
陈允鹏	董事长、党组书记
薛武	党组成员、董事、总经理
侣蜀明	党组成员、董事、副总经理（正职级）
王文	党组成员、董事、副总经理
杨卓	党组成员、董事、副总经理
郑之茂	党组成员、董事、副总经理
汤寿泉	党组成员、董事、副总经理 昆明供电局局长、党委书记
龚建平	党组成员、董事
周正风	党组成员、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郑立春	党组成员、董事、纪检组长



赵建华	工会主席
-----	------

监事会名单如下：

姓名	职务
皇甫学真	监事会主席
陈亮	监事
翟耀辉	监事
杨昌武	职工监事
鲁辉云	职工监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人员最近五年未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 五、最近五年所涉处罚、诉讼和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最近五年未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 六、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云南电网不存在持有或者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形。

## 第二节 收购决定及收购目的

### 一、收购的背景和目的

#### （一）本次收购的背景

近期国内证券市场出现异常波动，2015年7月8日，国务院国资委下属全体中央企业承诺采取如下措施共同维护资本市场稳定：

1、主动承担社会责任，作负责任的股东。在股市异常波动时期，不减持所控股上市公司股票。

2、加大对股价严重偏离其价值的央企控股上市公司股票的增持力度，努力保持上市公司股价稳定。

3、继续采取资产重组、培育注资等方式，着力提高上市公司质量，支持所控股上市公司加快转型升级和结构调整力度，建立健全投资者回报长效机制，不断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指出：“鼓励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股票出现大幅下跌时通过增持股票等方式稳定股价”。

#### （二）本次收购的目的

基于对资本市场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本公司未来发展的支持，云南电网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通过证券交易系统集中竞价增持文山电力股份，与市场各方力量共同稳定文山电力股价。

### 二、做出本次收购决定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 （一）已经履行的相关程序

本次通过集中竞价增持文山电力股份已通过云南电网董事会决策。

#### （二）尚需取得的授权和批准

本次增持已取得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授权，无需取得其他批准。

### **三、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

收购人承诺在增持公司股票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文山电力股份，收购人未来12个月内将根据证券市场整体状况并结合文山电力的运营和发展状况及其股票价格情况等决定继续增持文山电力股份，继续增持的比例不超过文山电力总股本的2%。

### 第三节 收购方式

#### 一、收购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情况

本次收购前，云南电力直接持有文山电力股票数量为141,523,200股，占总股本约29.57%。云南电力在2015年7月9日至13日通过二级市场增持2,034,800股文山电力股份。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合计持有文山电力股份数为143,558,000股，占其总股本的比例约为30%。

本次收购完成后，云南电网公司计划自2015年7月13日起12个月内，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继续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2%。

#### 二、本次收购的基本情况

本次收购通过二级市场进行，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于2015年7月9日通过二级市场买入的方式增持文山电力股份60,000股，买入均价为8.02元/股，占文山电力总股本的0.0125%。

2015年7月10日，控股股东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继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增持248,900股，均价9.09元/股，约占文山电力总股本的0.0520%。

2015年7月13日，控股股东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继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增持1,725,900股，均价9.95元/股，约占文山电力总股本的0.3607%。

2015年7月9日至2015年7月13日，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增持文山电力股份合计2,034,800股，增持后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占文山电力总股本约30.00%。

#### 三、收购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收购人所持有的文山电力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

#### 第四节 资金来源

收购人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增持文山电力股份的资金均为自有资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或其关联方的情况，也不存在认购资金直接或者间接来源于借贷的情形。

## 第五节 后续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对文山电力暂时不存在下列后续计划：

一、在未来12个月内改变文山电力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

二、未来12个月内对文山电力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文山电力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三、改变文山电力现任董事会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组成，包括更改董事会中董事的人数和任期、改选董事的计划或建议、更换文山电力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或建议；

四、对可能阻碍收购文山电力控制权的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及修改的草案；

五、对文山电力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及其具体内容；

六、文山电力分红政策的重大变化；

七、其他对文山电力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 第六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 一、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保持独立，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经营的能力。

#### （一）资产独立性

目前，上市公司资产独立、产权明晰。本次交易不存在权属争议。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资产将继续保持良好的独立性及完整性。

#### （二）人员独立性

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本次交易不涉及企业职工安排问题，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人员的独立性仍将得到有效保障。

#### （三）财务独立性

上市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上市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或合并纳税的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保持良好的财务独立性。

#### （四）机构独立性

上市公司已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经营管理层的管理运作体系，独立行使经营管理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合署办公或机构混同的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保持机构独立。

#### （五）业务独立性

上市公司具有独立自主地进行经营活动的权力，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包括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拥有必要的人员、资金和经营场地，以及在此基础上按照分工协作和职权划分建立起来的一套完整组织，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经营活动，面向市场独立经营。

### 二、收购人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根据2005年12月23日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承诺：关联交易将按照正常的商业准则和国家政策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将严格执行国家电价政策。对于将来其他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收购人承诺将按照正常的商业准则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依据与市场独立第三方交易价格确定。无市场交易价格的关联交易或定价受到限制的关联交易，按照交易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加上合理利润的标准予以确定交易价格，以保证交易价格的公允性。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文山电力及文山电力其他股东的权益。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述承诺仍然有效。

本次收购完成前，上市公司已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对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披露等都有相关规定并严格执行。与此同时，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能够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责，切实履行监督职责，对关联交易及时发表独立意见。收购人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为购售电交易，本次收购不会对关联关系产生影响。

### **三、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与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

根据2005年12月23日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业竞争承诺：收购人承诺在文山州砚山县的控股子公司平远供电有限责任公司将不会扩大电力供应范围，对于其他可能的潜在同业竞争，也将竭力避免其及其全资附属企业和控股子公司等关联企业在以后的业务发展中与文山电力之间出现同业竞争。如果出现同业竞争，收购人将以文山电力全体股东利益为准则，尽力将其消除。

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的业务范围未发生改变，收购人已做出的确保收购人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之间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仍然有效。



## 第七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的重大资产交易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二十四个月内，收购人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的交易情况如下：

#### 购售电交易（2013、2014、2015年1-6月）

交易类别	2015年1-6月发生金额（元）	2014年发生金额（元）	2013年发生金额（元）
向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购电	399,427,905.59	595,583,461.81	813,187,570.05
向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售电	136,650,652.51	383,289,985.56	215,555,291.99

上述交易的具体情况已于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中关联交易部分进行披露。

### 二、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的合计金额超过人民币5万元以上的交易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24个月内，收购人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合计金额超过5万元的交易。

### 三、是否存在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存在其他任何类似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不存在拟更换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划，不存在对拟更换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存在其它任何类似安排。

###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以及其他公告文件所披露的信息外，收购人无对文山电力有重大影响的其它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 第八节 前6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一、收购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于2015年7月9日通过二级市场买入的方式增持文山电力股份60,000股，买入均价为8.02元/股，占文山电力总股本的0.0125%。增持前，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文山电力股份141,523,200股，约占文山电力总股本的29.57%。

2015年7月10日，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继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增持248,900股，均价9.09元/股，约占文山电力总股本的0.052%。本次增持前，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文山电力股份141,583,200股，约占文山电力总股本的29.58%。本次增持后，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文山电力股份141,832,100股，约占文山电力总股本的29.64%。

2015年7月13日，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继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增持1,725,900股，均价9.95元/股，约占文山电力总股本的0.3607%。

2015年7月9日至2015年7月13日，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增持文山电力股份合计2,034,800股，增持后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占文山电力总股本约30.00%。

### 二、收购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云南电网公司对云南电网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在本次股票增持事实发生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查询。

云南电网职工监事鲁辉云在2015年3月至6月期间曾买卖文山电力股票，具体情况如下：2015年3月23日买入10,400股，2015年3月31日卖出10,400股，2015年6月15日买入30,400股。目前其持有文山电力30,400股股票。

云南电网党组成员、董事、副总经理侣蜀明妻子冯波于2015年7月2日购入文山电力700股，目前持有文山电力700股股票。

除此之外，根据公司查询情况，其余人员在此期间未买卖文山电力股票。

## 第九节 收购人的财务资料

收购人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2012年合并财务报表由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2013、2014年合并财务报表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分别出具了中瑞岳华审字（2013）第6534号、瑞华审字（2014）第01440047号、瑞华审字（2015）第01440057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以下为收购人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最近三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

### 一、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最近三年合并财务报表

####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b>流动资产：</b>	—	—	—
货币资金	624,322.92	635,919.79	417,087.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34,703.91	19,783.88	26,152.09
应收账款	214,239.29	162,431.53	138,231.31
预付款项	156,238.70	63,814.53	95,568.25
应收利息	0.03	—	—
应收股利	20.02	89.35	—
其他应收款	18,092.31	37,980.12	27,950.55
存货	82,973.40	58,661.36	71,077.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14,010.00	—
<b>流动资产合计</b>	<b>1,130,590.58</b>	<b>992,690.57</b>	<b>776,067.35</b>
<b>非流动资产：</b>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9,334.20	2,108.27	2,186.09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15,913.60	84,402.18	86,792.84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投资性房地产	20,371.11	30,480.03	35,045.97
固定资产原价	13,172,537.09	12,403,265.38	10,761,052.46
减：累计折旧	5,350,456.10	4,538,860.17	3,840,988.69
固定资产净值	7,822,080.99	7,864,405.21	6,920,063.76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702.78	2,169.28	2,169.28
固定资产净额	7,820,378.21	7,862,235.93	6,917,894.48
在建工程	805,949.73	484,029.69	874,011.99
工程物资	43,641.30	68,880.21	107,210.98
固定资产清理	1,877.56	762.62	983.90
无形资产	98,492.37	89,500.88	86,128.15
开发支出	2,552.01	1,011.37	5.00
商誉	917.46	917.46	917.46
长期待摊费用	1,633.25	2,036.72	1,948.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294.14	59,632.84	50,098.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87.58	4,672.58	4,672.58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8,947,042.51</b>	<b>8,690,670.79</b>	<b>8,167,896.41</b>
<b>资产总计</b>	<b>10,077,633.09</b>	<b>9,683,361.35</b>	<b>8,943,963.76</b>
<b>流动负债：</b>	<b>—</b>	<b>—</b>	<b>—</b>
短期借款	150,423.62	283,338.62	171,169.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10,162.40	2,700.00
应付账款	1,192,830.33	1,019,113.99	963,704.87
预收款项	169,380.09	158,541.11	147,190.87
应付职工薪酬	97,207.98	97,306.14	95,618.74
应交税费	17,191.17	35,729.25	13,770.39
应付利息	32,583.43	19,582.44	17,215.27
应付股利	1,219.14	2,580.13	2,730.89
其他应付款	908,555.93	805,207.25	657,286.11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1,759.50	301,560.39	404,429.00
其他流动负债	220,000.00	390,000.00	230,000.00
<b>流动负债合计</b>	<b>3,261,151.19</b>	<b>3,123,121.73</b>	<b>2,705,815.75</b>
<b>非流动负债：</b>	<b>—</b>	<b>—</b>	<b>—</b>
长期借款	3,398,444.08	3,468,762.49	3,415,985.04
应付债券	685,000.00	525,000.00	500,714.39
长期应付款	22,765.75	10,533.08	4,826.39
专项应付款	6,430.10	9,723.48	33,391.81
预计负债	59.01	60.95	16.29
递延收益	209,065.59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4.11	226.84	238.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	267,044.96	247,643.11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4,322,158.65</b>	<b>4,281,351.80</b>	<b>4,202,815.54</b>
<b>负债合计</b>	<b>7,583,309.84</b>	<b>7,404,473.54</b>	<b>6,908,631.29</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b>—</b>	<b>—</b>	<b>—</b>
实收资本（股本）	870,898.00	530,000.00	530,000.00
资本公积	1,136,629.08	1,286,795.25	1,078,277.29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1,052.57	—	—
专项储备	2,311.15	—	—
盈余公积	338,211.46	312,360.20	341,946.52
未分配利润	13,584.43	23,995.61	-30,788.65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362,686.69</b>	<b>2,153,151.06</b>	<b>1,919,435.16</b>
少数股东权益	131,636.57	125,736.75	115,897.30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b>	<b>2,494,323.26</b>	<b>2,278,887.82</b>	<b>2,035,332.47</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b>	<b>10,077,633.09</b>	<b>9,683,361.35</b>	<b>8,943,963.76</b>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359,122.74	6,915,637.67	5,986,782.96
其中：营业收入	7,359,122.74	6,915,637.67	5,986,782.96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7,325,306.20	6,876,217.67	5,945,861.51
其他业务收入	33,816.54	39,420.00	40,921.45
二、营业总成本	7,505,720.82	6,993,569.91	6,002,457.99
其中：营业成本	7,120,449.59	6,621,246.56	5,638,547.80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7,102,424.99	6,600,837.68	5,613,876.17
其他业务成本	18,024.60	20,408.88	24,671.63
营业税金及附加	46,514.72	43,388.46	40,402.34
销售费用	11,485.59	12,376.08	12,076.70
管理费用	39,276.76	55,673.01	49,737.68
财务费用	280,718.47	262,011.69	255,441.22
资产减值损失	7,275.69	-1,125.90	6,252.2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46.70	1,074.98	5,958.6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4,651.38	-76,857.26	-9,716.42
加：营业外收入	251,700.22	228,916.15	126,357.34
减：营业外支出	12,400.13	31,616.42	11,093.0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648.71	120,442.46	105,547.84
减：所得税费用	26,237.26	22,991.73	430.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411.45	97,450.74	105,116.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330.73	84,573.21	92,712.10
少数股东损益	9,080.72	12,877.52	12,404.86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49,556.13	8,131,955.58	6,989,823.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879.40	5,480.25	8,585.0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2,452.01	350,434.03	375,011.5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432,887.54</b>	<b>8,487,869.86</b>	<b>7,373,420.24</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85,090.00	5,571,445.83	5,013,017.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3,689.68	733,214.88	631,034.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5,294.12	480,580.09	408,362.5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8,186.03	280,516.40	354,972.9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922,259.83</b>	<b>7,065,757.20</b>	<b>6,407,387.21</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510,627.71</b>	<b>1,422,112.66</b>	<b>966,033.03</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00.00	—	3,820.8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91.59	2,526.07	1,436.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846.78	2,840.53	2,032.4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	45.26	5,927.4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7,238.36</b>	<b>5,411.86</b>	<b>13,217.02</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33,579.10	1,215,464.56	1,438,341.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7,997.00	15,172.00	24,839.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706.78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341,576.10</b>	<b>1,230,636.56</b>	<b>1,463,887.52</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24,337.73</b>	<b>-1,225,224.70</b>	<b>-1,450,670.5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9,271.00	193,423.82	208,656.22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99,083.00	1,589,937.90	1,497,983.9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578,354.00</b>	<b>1,783,361.72</b>	<b>1,706,640.2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42,117.29	1,358,964.45	889,031.7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0,273.16	325,395.83	308,493.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03.38	4,037.80	439.2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50.40	83,482.00	483.85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776,240.85</b>	<b>1,767,842.28</b>	<b>1,198,009.59</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97,886.85</b>	<b>15,519.44</b>	<b>508,630.60</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9.81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1,596.87</b>	<b>212,407.40</b>	<b>24,002.95</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5,919.79	423,512.39	393,084.6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624,322.92</b>	<b>635,919.79</b>	<b>417,087.61</b>

## 二、收购人2014年度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关于收购人所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情，请参见备查文件云南电网经审计的2014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 三、关于最近三年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一致性的说明

云南电网最近三年所采用的会计制度及主要会计政策保持一致。



## 第十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不存在与本次收购有关的其他重大事项和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一）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二）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

（三）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收购上市公司的相关决定；

（四）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的关联方之间在报告日前24个月内发生的相关交易的协议、合同；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的关联方之间已签署但尚未履行的协议、合同，或者正在谈判的其他合作意向；

（五）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发生变化的证明；

（六）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6个月内，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主要负责人）、相关中介机构及其相关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的名单及其持有或买卖该上市公司股份的证明；

（七）收购人不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及符合《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规定的说明；

（八）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最近三年的审计报告；

（九）财务顾问意见；

（十）法律意见书；

（十一）避免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承诺函。

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收购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2015年7月6日

财务顾问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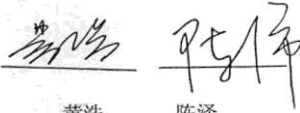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已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收购报告书的内容进行了核查和验证，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此承担相应的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刘欣

财务顾问主办人：



黄浩

陈泽



## 法律顾问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已按照执业规则规定的工作程序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收购报告书的内容进行核查和验证，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此承担相应的责任。



上海柏年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蕾

王蕾

经办律师：

陈岱松

陈岱松

刘思韵

刘思韵

2015年7月15日

(此页无正文,为《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收购人: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15年7月15日

## 附表

## 收购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云南文山
股票简称	文山电力	股票代码	600995
收购人名称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收购人注册地	云南省昆明市拓东路73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收购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收购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收购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141,523,200</u> 持股比例: <u>29.57%</u>		
本次收购股份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2,034,800</u> 变动比例: <u>0.43%</u>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收购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此页无正文，为《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收购人（如为法人或其他组织）名称（签章）：



收购人：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15年7月15日